常州市武进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武公管办〔2023〕1号

关于推行武进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的通知（试行）

区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优化营商环境行动计划的通知》（苏发〔2022〕9号）、《关于印发全省或部分设区市实施的国家试点改革事项清单和全省或部分设区市实施的自主改革事项清单的通知》（苏办厅字〔2022〕14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深化我区招投标领域“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招标工作透明度，方便市场主体提前获知招标信息，现就推行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制度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全区范围内国有资金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包括建设工程、交通工程、水利工程、农业工程、生态环境保护工程等。

非依法必招的工程建设项目可参照执行。

二、发布内容

招标计划至少包括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标段名称、招标方式、招标公告计划发布时间、拟交易场所、合同预算金额等内容（见附件 1）。招标计划发布内容仅作为潜在投标人提前了解招标人初步招标计划安排的参考，招标项目实际内容以招标人最终发布的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和招标文件为准。

三、发布时间

招标人应按照《关于印发全省或部分设区市实施的国家试点改革事项清单》的要求，在项目公告（或发出的投标邀请书）发布之日前至少 30 日发布招标计划。

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抢险救灾或因招标人不可预见等原因急需开展的招标项目，经同级行政监督部门同意可不提前发布招标计划（见附件 2）。其中，行政监督部门根据《武进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管权力和责任清单》（武协调办〔2022〕5 号）中的职责分工确定；若有职责交叉、边界不清、情况特殊等项目类别，可经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同意。

四、发布渠道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为各类工程项目提供招标计划信息发

布服务，招标人可登陆“常州市武进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xzsp.changzhou.gov.cn)”自行下载“武进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表”填写信息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公共资源交易机构后在武进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招标计划”信息栏发布。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

贯彻落实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工作是落实国家和省政府关于优化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便于市场主体提前获知招标信息，激发市场活力，提高招标投标活动透明度和交易效益，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协调配合，确保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工作按要求落实到位。

（二）明确责任

招标人作为招标计划发布的责任主体，应提早谋划梳理招标项目，按本通知要求认真编制并及时、全面、准确发布招标计划，对其真实性、合法性负责。避免因招标人不按要求发布招标计划导致项目招标暂停、延期等情形影响招标整体进度。

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在办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宜核准时提醒项目单位落实好招标计划提前发布工作。各招标投标监管部门要指导和督促招标人严格执行。公共资源交易机构（区交易中心、镇交易站等）要做好服务工作，确保招标计划在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及时准确发布。

（三）开展督查

区公管办将召集区住建、交通、水利、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等行政主管部门适时开展监督检查，检查情况纳入招标人信用管理和营商环境考核内容，并视情况在全区范围内通报。

本通知自2023年3月1日起施行，试用期1年。2023年4月1日前为过渡期，过渡期内招标项目的招标计划应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发布。上级各行政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1.武进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提前发布一览表

2. 武进区工程建设项目未提前发布招标计划申报单

常州市武进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23日

附件 1：

武进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提前发布一览表（样表）

<table>
<tr><td>招标人名称(盖章)</td><td colspan="8"></td></tr>
<tr><td>项目名称及
项目批准文件(如有)</td><td colspan="8"></td></tr>
<tr><td>项目概况</td><td colspan="8"></td></tr>
<tr><td rowspan="5">拟招标项目</td><td>序号</td><td>标段名称</td><td>招标内容</td><td>招标方式</td><td>招标公告计划发布时间</td><td>拟交易场所</td><td>合同估算金额（万元）</td><td>其他</td></tr>
<tr><td>例</td><td>***设计（监理、施工）</td><td>该项目位于.....,主要建设.....,总建筑面积.....平方米</td><td>公开招标</td><td>2023 年*月</td><td>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或交易站）</td><td>1000</td><td></td></tr>
<tr><td>1</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3</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本信息为暂定计划，最终以招标公告为准。</td></tr>
</table>

附件 2　武进区工程建设项目未提前发布招标计划申报单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td><td>合同估算价（万元）</td><td></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td><td>招标方式</td><td></td></tr>
<tr><td colspan="4">招标内容项目基本情况及未提前发布招标计划原因（可另附页）：

建设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4">部门会办意见</td></tr>
<tr><td>主管部门
意　见
（如有）</td><td colspan="3">

签名：　　部门（公章）　　年　　月　　日</td></tr>
<tr><td>招投标行政
监督部门/
公管办
意　见</td><td colspan="3">

签名：　　部门（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